本版编辑：龚克　E-mail:gongke@ccps.gov.cn　Tel:010—62806124　　2015年4月20日

新时期论坛

好政风离不开好家风

□黄相怀

齐心同志所撰写的《忆仲勋》一文，提到了2001年时任福建省省长的习近平同志，因习仲勋88岁寿宴不能亲到庆祝而写给爸爸的一封信。信中提到的家风问题，至今仍然令人回味和赞叹。在信中，习近平同志写道：“父亲的节俭几近苛刻。家教的严格，也是众所周知的。我们从小就是在父亲的这种教育下，养成勤俭持家习惯的。这是一个堪称楷模的老布尔什维克和共产党人的家风。这样的好家风应世代相传。”

习近平总书记的成长，得益于良好的家风，同时他本人也是良好家风的坚持者。受父母耳濡目染影响，习近平总书记秉承家风，对家人要求也非常严格。他担任领导干部后，每到一处工作，都会告诫亲朋好友：“不能在我工作的地方从事任何商业活动，不能打我的旗号办任何事，否则别怪我六亲不认。”无论是在福建、浙江还是在上海工作，他都在干部大会上公开郑重表态：不允许任何人打他的旗号谋私利，并欢迎大家监督。

这种重视家风的态度推及到治国理政中，习近平总书记就特别强调家风对于全社会的教化和熏陶作用。在2015年2月1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举行的2015年春节团拜会上，他指出，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重视家庭、重视亲情。家庭是社会的基本细胞，是人生的第一所学校。不论时代发生多大变化，不论生活格局发生多大变化，我们都要重视家庭建设，注重家庭、注重家教、注重家风。这是他关于家风问题最集中的论述。

《孟子》里说：“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从一定意义上说，好的家风孕育好的公民，好的公民组成好的社会，好的社会推动形成好的国家治理。因此，家风绝不是小事，而是事关国家稳定祥和、社会良性有序的重大问题。《论语·学而篇第一》的第二章，就讲了家风的重要作用。这一章讲的一个道理是：“做人，孝顺父母，尊敬师长，而喜好冒犯长辈和上级的，是很少见的；不喜欢冒犯长辈和上级，而喜好造反作乱的人，是没有的。”引申言之，好的家风能够孕育出好人，而好人必然是社会秩序的促进力量而不是破坏力量。

“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对于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问题，习近平总书记都是在“务本”的层面强调的，这自然离不开家风的作用。2014年“五四”青年节，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与师生交流核心价值观的时候指出，中国古代历来讲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从某种角度看，格物致知、诚意正心、修身是个人层面的要求，齐家是社会层面的要求，治国平天下是国家层面的要求。我们提出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涉及国家、社会、公民的价值要求融为一体，既体现了社会主义本质要求，继承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也吸收了世界文明有益成果，体现了时代精神。

好的家风不但具有极其重要的社会意义，而且具有极其重要的政治意义。尽管今天我们不再强调“求忠臣于孝子之门”，但其中所蕴含的道理，还是值得我们借鉴的。《论语·为政篇》记载了孔子一段意味深长的对话：有人对孔子说：“你为什么不参与政治呢？”孔子说：“《尚书》里有句话说：‘孝仅仅就是孝敬父母吗，还要以友爱的态度对待兄弟，并且把孝悌的道理推广到政治活动中’。这就是参与了政治，为什么非得做官才算是参与政治呢？”

既然普通的家风里面，都蕴含着深刻的参与政治活动的意义，那么对党员干部来说，家风问题就具有了双重重要意义，《大学》里说：“所谓治国必先齐其家者，其家不可教，而能教人者，无之。”因此，习近平总书记还特别强调和看重党员干部的家风问题。比如，习近平总书记重访兰考时，多次赞扬焦裕禄同志家风好，对子女要求严格。2015年2月2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深改领导小组第十次会议时强调，领导干部的家风，不是个人小事、家庭私事，而是领导干部作风的重要表现。如果把《论语》里的“政者，正也。子帅以正，孰敢不正”和“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这两句话结合起来理解，我们可以肯定地说，为政者的“正”，不但具有公正的含义，还具有重要的伦理含义，即要在道德上起到榜样示范作用。因此，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干部德的标准应当包括干部的政治品德标准、职业道德标准、家庭美德标准和社会公德标准。”十八大以来，纪检监察部门在公布有关案件的时候，不避讳违纪违法官员的私德有亏，直白地揭露诸如“通奸”之类的问题，其本意就是要对广大党员干部在道德上特别是家庭和个人私德上起到警醒作用。

把握问题导向的关键点

□熊若愚

检验民主生活会的成效要看是不是真正解决了问题。但是，确有个别地方民主生活会质量不是那么高，说的多是“有辣味”的套话，整改的还是多年没有解决的老问题。现实倒逼我们进一步增强问题意识，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着力解决重大现实问题。领悟和践行问题导向，需要把握好三个关键点：发现问题的敏锐、正视问题的清醒、解决问题的自觉。

坚持问题导向关键在于敏锐捕捉问题。在见诸媒体的民主生活会报道中，有的领导干部批评自己干事创业的激情减弱了一些，有的领导干部批评同事改变现状的心情急迫了一些。这些算不算问题，当然也可以算，但实在算不上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实际上，问题无处不在，问题无时不有，只要真找问题，就一定能找到真问题。发现问题有三个切入点：一是善于从对比中发现问题。俗话说，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如果一个地区经济发展速度连续多年居所在省份倒数第一名，一所高校毕业生就业率总是低于全国平均水平，一家国有企业财务考核指标总是达不到国资委的考核要求，作为领导干部就应该从这些真问题中反思自己的责任。二是善于从群众中发现问题。古语云，知屋漏者在宇下，知政失者在草野。群众的议论就是查找问题的导向。从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入手，就容易查找出违反财经纪律私设小金库、班子成员公务出国期间游山玩水等真问题。三是善于从历史中发现问题。以史为镜，可知兴替。作为一把手，要回顾总结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的工作实践，认真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并在对照现实问题中得到新的认识；作为班子成员，要从回顾自身成长经历中找准思想认识上存在哪些问题和不足，找准实际工作方面存在哪些问题和不足。

坚持问题导向关键在于清醒正视问题。在剖析问题时，一些人往往会检讨自己党性修养不够扎实，学习理论不够系统，基层调研不够经常，谈心交心不够深入，等等。应该说，这些都是产生问题的原因，但实在算不上产生问题的根本原因。问题分析研究得越透彻，解决起来就越有针对性。因此，我们一定要始终保持正视问题的清醒，科学分析问题、深入研究问题，弄清问题性质，找准症结所在，努力找到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的办法。正视问题有三个着力点：一是紧紧抓住根本性问题。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事物的主要矛盾决定事物的性质和发展方向。分析问题要坚持胸怀大局、把握大势、着眼大事，紧紧抓住事关发展全局的紧要问题，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根本原因，进而找到破解难题的主攻方向。二是深入分析根本性原因。面对纷繁复杂的问题甚至是令人头痛的难题，需要运用唯物辩证法这个根本方法，撇开枝节抓根本，从繁杂问题中把握事物的规律性，从苗头问题中发现事物的倾向性，从偶然问题中揭示事物的必然性，对问题的本质作出正确判断，对问题的根源作出准确分析，找准正确解决问题的关键节点。三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是马克思主义活的灵魂。要通过对具体问题的具体分析，弄清楚哪些是体制机制弊端造成的问题，哪些是工作责任不落实造成的问题，哪些是条件不具备一时难以解决的问题。从而做到对症下药、有的放矢，一把钥匙开一把锁。

坚持问题导向关键在于自觉解决问题。有的地方整改台账一本又一本，那里的群众上学难、就医难、养老难，难难依旧；有的单位整改方案一摞又一摞，年复一年还是那些总也没有兑现的承诺。应该说，我们每年召开民主生活会，目的就在于树立强烈的问题意识，倾听时代的声音和群众的呼声，切实解决存在的现实问题。每一个领导干部都要忠诚于党和人民的事业，弘扬共产党人的担当精神，以解决问题为己任。自觉解决问题有四个落脚点：一是坚持以解决问题为工作导向。共产党人要瞄着问题干，想方设法把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千方百计把难题解决在职责范围之内。要善于抓早抓小，从习以为常的现象中发现思想作风方面存在的倾向性、苗头性、潜在性问题，坚决及时纠正，防患于未然。二是不断提高解决问题的勇气。共产党人要迎着困难上，强化问题导向，增强责任担当，增强逢山开路、遇河架桥的勇气，敢啃硬骨头，勇于闯难关。要发扬钉钉子的精神，咬定青山不放松，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破解一个又一个难题。三是认真汲取群众解决问题的智慧。共产党人要带着问题走，多到基层接地气，多到现场摸实情。要拜人民为师，向群众求教，从基层的实践中获得思想启迪，从群众的创造中汲取丰厚营养，努力找到真正解决问题的好办法。四是持续增强解决问题的本领。共产党人要盯着问题学，切实增强克服本领恐慌的紧迫感，把更多的时间和精力用在学习上，努力提高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要善于从个性问题中寻找共性问题，实现从看到问题到洞悉问题转变，把学习成果体现在解决实际问题的成效上。

理论研究

以优秀传统文化升华思想境界

□沈小勇

中华传统文化中蕴涵着丰富的人生修养智慧。这些智慧是民族精神的精髓，是人生智性的宝库。中国共产党人应当特别注重学习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高尚精神追求，以此提升党员的自我修养与人生智慧。努力达到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标准：学习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从中获得精神鼓舞，升华思想境界，陶冶道德情操，完善优良品格，培养浩然正气。

修己取向与安人取向

儒家提倡“内圣外王”，道家提倡“明哲保身”，佛家提出“自度度他”，可以说不同的修养学说有不同的侧重，但是中国文化总体主张：在“修己”中“安人”，达到以“德”治人。为什么“修己”在前？就是要经常地反思，检讨自己的言行，思量个人行为的准则。通常说，领导者往往表现出“力服、才服、德服”三种境界，以力服人只能使人慑服，以才服人可以使人折服，而以德服人则使人心服。但在日常生活中，领导干部经常做不到“以德服人”，主要表现为“老好人”“假好人”两种错误的倾向。“老好人”表面上是修己安人，但却放弃了基本的原则，他们以不得罪人为原则，使得是非难分，正气不扬，邪气上升。“假好人”在领导干部中表现得也不在少数，他们“台上一套，台下一套”，“当面一套，背后一套”，自己做不到还要求别人做到。所以缺少安人的修己，往往表现为“自我”，而缺少修己的安人，往往表现为“伪善”。

日常生活与超越生活

中国文化不反对日常生活，但是中国文化各派都主张：在“日常”中“超越”，达到日常生活审美化。正如《菜根谭》所言：“从静中观物动，向闲中看人忙，才得超尘脱俗的趣味；遇忙处会偷闲，处闹中能取静，便是安身立命的功夫。”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儒家主张以“仁心”超越日常生活。《论语》所谓“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孔子这样称赞自己的学生颜回，“贤哉回也！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孟子》中“万物皆有备于我”，“吾善养吾浩然之气”，“养心莫善于寡欲”均是超越精神。道家主张以“道心”超越日常生活，《老子》有言：“致虚极，守静笃”，“涤除玄览”，“见素抱朴，少私寡欲”。《庄子》说得更妙，“应物而不累于物”。中国文化的超越精神，本质上乃是一种“内在的超越”，这与西方“外在超越”的信仰完全不同。无论是仁心还是道心，都是由内而发，享受朴素，其超越的基点都在于自我价值的确立，都在于守望与反思日常人生，以此超越外在诱惑和压力。领导干部要学会享受朴素、经得起诱惑，在“日常”中实现“超越”。

有为智慧与无为智慧

儒家重有为，道家重无为，两者相辅相成。中国传统文化儒道互补，达到了一种很好的智慧，这就是：在“有为”中“无为”，达到“无为而无不为”。《老子》说，“道常无为而无不为。侯王若能守之，万物将自化”。所谓“无为而无不为。取天下常以无事，及其有事，不足以取天下”。什么是“无为而无不为”？“无为”不是不作为，而是不妄为，巧作为。无为，乃是顺势而为，是一种极高境界的哲学智慧。违背规律，那是妄为；集聚智慧，那是巧为。在道家看来，最好的管理是看不见的，最好的领导是无形的。《老子》曾经这样比喻领导的境界：“太上，下知有之。其次，亲而誉之。其次，畏之。其次，侮之。”也就是说，最好的领导让百姓觉得一切自然，顺乎民意。所以领导干部要学会治大国若烹小鲜的智慧，以无为的心，做有为的事。作为领导干部，我们要善于运用这种智慧。



入世境界与出世境界

中国文化中儒家重入世，道家、佛教重出世。但中国文化的重要启示恰恰在于：在“入世”中“出世”，达到“以出世之心，作入世之事”。李嘉诚曾经主张：建立自我，追求无我，就是将出世与入世融合一起，这是一种很高的人生境界。对我们而言，关键是如何能够做到“有情时忘情，用心时无心”。程颢《定性书》这样回答：“夫天地之常，以其心普万物而无心；圣人之常，以其情顺万物而无情。故君子之学，莫若廓然而大公，物来而顺应。”所谓无心、无情乃是一种超越的出世境界。普通人很难达到完全放弃名利、荣辱，党员干部自然也不例外，但是却可以改变对待荣辱和名利的态度。如何正确对待荣辱和名利？当代著名哲学家冯友兰先生在九十岁时候，向祝寿的朋友和学生说自己悟到处世道理，用庄子的两句话表达：“举世而喻之而不加劝，举世而非之而不加沮。”这是何等的荣辱观和人生境界！而对待名利，应当力求做到“计利当计天下利，求名当求万世名”，这乃是一种智慧的名利观。“以出世之心，作入世之事”是传统修养学说留给我们的重要启示。

专家视点

权力为权利服务

□李惠斌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以高扬宪法精神为基本格调展开的，其基本目的是通过建设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和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因而，其核心是在党的领导下，切实实现人民主体地位，以规范和约束公权力为重点，有效保护公民的合法权利。从这个意义上说，建设法治中国的核心是要做到对公民权利的保护和对公共权力的约束。

保护公民权利是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一个基本思想

约束公共权力从而保护公民个人的基本权利，不仅在西方政治学理论中是一个重要的基本思想，而且在马克思主义特别是马克思和恩格斯的理论中，也是一个重要的基本原理。

马克思和恩格斯生活在一个阶级对立的资本主义时代，因此，其一生的主要工作是为了争取无产阶级或劳动者阶级的自由和解放，以期最终建立一个无阶级社会。无产阶级通过马克思说的“重新建立个人所有制”，从而成为自己劳动创造的财富的所有者，即成为“有产者”。在这种情况下，传统上作为阶级统治工具的国家就会“自行消亡”，社会将从对人的统治转变为单纯对于生产的管理。马克思在《法兰西内战》和其后来的著作中多次提到过这种新的政权形式是工人阶级或劳动者的自治。

自由、解放和民主自治，是马克思和恩格斯对于劳动者主权和权利的全方位诠释。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法兰西内战》及其序言中特别讲到，未来社会的公务人员需要通过选举产生，对选民负责，并且可以随时罢免；公务人员的工资需要加以限制，不能超出一般劳动者的平均工资，以防止公务人员产生升官发财的想法。由此我们不难看出，马克思和恩格斯所强调的是对于公权力的约束和对于劳动者个人权利的保护。这不是一种简单的社会契约论，也不是空想社会主义者所推崇的每个人放弃权利和自由的国家社会主义。这是一种把权利和自由还给广大劳动者的历史唯物主义理论。

有效约束公权力目的是为了切实保护公民基本权利

党的十八大进一步把“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与自由”提到了更加突出的位置。十八届四中全会则更加明确地指出，要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权利与自由，保证做到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必须以规范和约束公权力为重点”。因此，可以肯定，规范和约束公权力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切实保护公民的基本权利。

宪法是约束公权和保护私权的基本大法。四中全会讨论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以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更把“依宪治国”和“依宪执政”的治国纲领确定了下来。不仅如此，人民陪审员制度的试点实际上是在“以宪定案”的司法制度改革方面推进了一大步。《决定》指出：“一切违反宪法的行为都必须予以追究和纠正。”“完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宪法监督制度，健全宪法解释机制。加强备案审查制度和能力建设，把所有规范性文件纳入备案审查范围，依法撤销和纠正违宪违法的规范性文件。禁止地方制发带有立法性质的文件。”宪法日与宪法宣誓制度的确立是公务员和普通公民强化宪法意识的一个有力举措。《立法法》的推出和法院案件审理备案制度为限制地方和部门私利的延伸进行了制度约束。权力滥用的直接结果是伤害公民的个人权利。因此，这些规范和约束公权力的制度设计为保护公民的基本权利提供了制度保障。

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是我国政治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方面。在限制政府部门审批和收费、废止收容遣送制度、改革信访制度等重大改革措施出台的基础上，《决定》提出了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健全依法决策机制、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等六项改革措施，其目的就是建设法治政府，使公民的合法权利和自由得到有效保障，促进社会进步。

所谓约束公权和保护私权，对于公权力而言，要求做到：法无授权不得为，法已授权不得不为；对于私权利而言，要求做到：法无禁止皆权利，法无禁止不得罚。

在全面深化改革的大背景下，全能动员型政府正在向服务型政府进而向法治政府转变。但是，强大的思维定式惯性不是一两个文件和决定所能立马改变的。社会的进步需要各方面的不懈努力。中国改革开放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正是顺应今天的时代潮流和回应人民群众的诉求所设计和安排的。要使这些设计和安排真正落到实处，需要持续深化改革，改革的一个主要效果就是使每一个公务人员都能切身感受到来自广大公民的受到宪法和法律保护的带有程序性和逼迫性的压力。